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佳沃食品

股票代码：300268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1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2023年4月5日

声 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 | | |
|-----|-----------------------|----|
| 第一节 | 释义..... | 4 |
| 第二节 |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
| 第三节 | 权益变动目的..... | 7 |
| 第四节 | 权益变动方式..... | 8 |
| 第五节 |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10 |
| 第六节 | 其他重大事项..... | 11 |
| 第七节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2 |
| 第八节 | 备查文件..... | 13 |
| 附表 | | 14 |

第一节 释义

|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惠通基金 | 指 | 深圳市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佳沃食品、上市公司 | 指 |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本报告书 | 指 |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本次权益变动 | 指 | 本报告书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股份权益变动 |
| 《证券法》 |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收购管理办法》 | |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
| 《15号准则》 | |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
| 中国证监会 |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深交所、交易所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元 | 指 | 人民币元 |

注：本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晏楷钧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60018837L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不含限制项目）

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主要股东名称：晏楷钧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1号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惠通基金的董事、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 姓名 | 性别 | 职务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
|-----|----|------|----|-------|-----------------|
| 晏楷钧 | 男 | 执行董事 | 中国 | 深圳市 | 否 |
| 晏加源 | 男 | 总经理 | 中国 | 深圳市 | 否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惠通基金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对上市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和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股份权益变动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8,527,48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4.90%。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8,751,18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5.02%。具体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后 | |
|---------------|-----------|--------|-----------|--------|
| | 持股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持股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深圳市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8,527,481 | 4.90% | 8,751,181 | 5.02% |
| 合计 | 8,527,481 | 4.90% | 8,751,181 | 5.02% |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旗下的 2 只私募基金产品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进行了增持，总计增持股份达 223,700 股，增持比例为 0.13%。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 8,751,181 股，持股比例为 5.02%。具体情况如下：

| 名称 | 交易方式 | 权益变动方式 | 变动时间 | 变动股数（股） | 变动均价（元/股） | 变动比例 |
|----------------------------|------|--------|------------------|---------|-----------|-------|
| 深圳市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惠通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集中竞价 | 买入 | 2023 年 03 月 31 日 | 120,000 | 17.89 | 0.07% |
| 深圳市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惠通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集中竞价 | 买入 | 2023 年 03 月 31 日 | 103,700 | 18.01 | 0.06% |
| 合计 | / | / | / | 223,700 | / | 0.13%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 8,751,181 股，上述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用于取得上市公司股份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 日期 | 买入 | | 卖出 | |
|-------------|------------------|-------------|----------------|-------------|
| | 数量（股） | 区间价格（元） | 数量（股） | 区间价格（元） |
| 2022 年 10 月 | 1,723,781 | 20.66~25.68 | 122,500 | 18.36~18.39 |
| 2023 年 1 月 | 800,000 | 18.76 | 0 | 0.00 |
| 2023 年 2 月 | 629,700 | 19.13~20.47 | 520,000 | 19.61~19.81 |
| 2023 年 3 月 | 3,323,000 | 17.80~21.25 | 0 | 0.00 |
| 合计 | 6,476,481 | / | 642,500 | /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晏楷钧

签署日期：2023年4月5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惠通基金的营业执照；
- 2、惠通基金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被置于公司证券事务部，供投资者查阅。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基本情况 | | | |
|----------------------------------|---|--|--|
| 上市公司名称 |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所在地 |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58 号 航空科技大厦北塔 10 层 |
| 股票简称 | 佳沃食品 | 股票代码 | 300268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 深圳市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 有否一致行动人 |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8,527,481 股 持股比例：4.90% | | |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变动数量：223,700 股 变动比例：0.13%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数量：8,751,181 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5.02% | | |
|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 时间：2023年3月31日 方式：集中竞价 | | |
|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
|--------------------------------------|--|
|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股份权益变动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p> |
| <p>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晏楷钧

签署日期：2023年4月5日